

关于“长安资产·东台城投应收债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”
产品收益兑付的函

南京银行：

我公司委托贵行代销的“长安资产·东台城投应收债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”产品于2014年2月12日开放期参与确认成功。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，本资产管理计划C类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于2014年6月21日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收益兑付，计息天数92天（收益计息起始日2014年3月21日(含)、终止日2014年6月21日(不含)），计息基数360天，收益率为8%。特此告之。



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4年6月21日